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核數師退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未能與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為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容誠」)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五財年」)的審計費用達成共識(「審計費用」)，本公司擬更換核數師。因此，容誠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容誠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的辭任函中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債權人垂注。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確認，除審計費用外，本公司與容誠之間並不存在任何其他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亦無其他與上述辭任有關的情況須提請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確認，容誠尚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開展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審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容誠為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及寶貴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審核委員會推薦，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高嶺」)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以填補容誠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委任高嶺為本公司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其審計團隊在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工作方面的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其相對於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ii)其資源及能力；(iv)高嶺的審計方案；(v)高嶺就本集團所需審計服務範圍及本集團業務營運與資產規模所擬訂的審計費用；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頒佈的相關指引。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經評估後認為高嶺符合資格且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i)參考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資產規模，與高嶺協定的審計費用與本集團所需審計工作範圍相匹配；(ii)更換核數師將可維持審計質素，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i)高嶺具備獨立性、資格及能力(包括人力、專業知識、時間及其他資源)對本公司執行高質素審計工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高嶺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劍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劍先生及汪勇先生；非執行董事楊世遠先生及葛旭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傅躍紅女士、邱欣源先生及王興華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或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資料」一頁上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reativechinahk.com刊載。